关于修改招标文件截止时间的澄清函

尊敬的投标单位：

贵单位对我项目的关注与参与。为确保招标过程的顺利进行，我们决定对招标文件中的截止时间进行调整。

如下：

1. 根据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，现决定将投标文件报名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12日11:00；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12日13:00。

2. 调整后的时间：现投标文件报名截止时间调整为2025年3月12日11:00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调整为2025年3月12日13:00。

3. 其他事项保持不变。

上述时间调整外，招标文件的其他条款和要求保持不变。请各投标单位严格按照调整后的时间提交投标文件，逾期将不予受理。

如对本次时间调整有任何疑问或需要进一步澄清的事项，请及时与我方联系。

再次感谢贵单位对我项目的理解与配合！

联系人：汪

联系电话：

招标单位：铜陵冠建安型环保建材科技有限公司

请投标单位注意新的截止时间，并按时提交投标文件。

铜陵冠建安新型环保建材科技有限公司

2025年3月12日